

增强中华文化认同 汇聚复兴磅礴伟力

□胡清惠

文化是民族的血脉，是人民的精神家园。中华各民族共同开发了祖国的锦绣河山、广袤疆域，共同创造了悠久的中国历史、灿烂的中华文化。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提出，要正确把握中华文化和各民族文化的关系，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都是中华文化的组成部分，中华文化是主干，各民族文化是枝叶，根深干壮才能枝繁叶茂。这些重要论断，深刻揭示了中华文化形成和发展的内在逻辑，深刻揭示了中华民族共同体形成的历史密码，深刻揭示了正确认识和处理中华文化与各民族文化关系的基本原则，极大提升了各族群众对于中华民族大家庭的归属感、认同感和自豪感。

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都是中华文化的组成部分

我国多样的地形地貌，形成多样的生态和人文环境。每个民族的文化如同涓涓细流，汇聚成中华文化这条奔腾不息的大江大河。我国各民族创作了诗经、楚辞、汉赋、唐诗、宋词、元曲、明清小说等伟大作品，生动描绘了各民族的生产生活面貌。《诗经》是各地各民族诗歌总集，《楚辞》借鉴楚地民歌创作而成，元曲的辉煌有着各民族多方面的贡献。各民族传承了格萨尔王、玛纳斯、江格尔等震撼人心的伟人史诗，三大英雄史诗填补了中国文学史在史诗方面的空白。各民族建设了万里长城、都江堰、大运河、故宫、布达拉宫、坎儿井等伟大工程，记录了中华民族五千年的辉煌，见证了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历史。以云南京杭古城、元上都遗址、哈尼梯田等为代表的世界文化遗产，以回族的花儿、蒙古族的长调、维吾尔族的木卡姆艺术等为代表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都是中华文化的精华所在。可以说，中华文化不仅是各民族文化的集成，也是各族人民共同的精神家园，是56个民族牢固的精神纽带。

【核心提示】

- 各民族文化枝繁叶茂，中华文化根深干壮，这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的动力，是中华民族认同、中华民族精神的血脉
- 正是因为各民族在文化上相互尊重、相互欣赏、相互学习、相互借鉴，才造就了精彩纷呈、博大精深的中华文化
- 要增进各族群众对中华文化的认同，在新时代传承中华文明基因，滋养中华文化血脉、展现中华文明气度，聚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文化力量

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各民族都对中华文化的形成和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都是中华文化的组成部分。各民族文化枝繁叶茂，中华文化根深干壮，这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的动力，是中华民族认同、中华民族精神的血脉。我们要保护好、弘扬好、发展好中华文化，增强中华文化的凝聚力、亲和力、影响力、竞争力。

各民族文化互鉴融通造就博大精深的中华文化

中华文化之所以精彩纷呈、博大精深，就在于它兼收并蓄的包容特性；各民族文化之所以繁荣发展，就在于其互鉴融通的内在品质。展开历史长卷，从赵武灵王胡服骑射，到北魏孝文帝汉化改革；从洛阳家家学胡乐，到万里羌人尽汉歌；从边疆民族习用上衣下裳、雅歌儒服，到中原盛行上衣下裤、胡衣胡帽，以及今天随处可见的舞狮、胡琴、旗袍等，都充分展现了各民族文化的互鉴融通。各民族相互学习、相互借鉴，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共同性越来越多，差异性越来越少。众所周知，《蒙古秘史》是蒙古民族现存最早的一部历史文学典籍，其最初的古体蒙文原著早已失传，现在我们能看到的是用汉

字标音（译音）拼写成的蒙古语本，是蒙古文化交流的集大成者。不同民族间的文化相遇，也会碰撞出绚烂的火花，漫瀚调就是一个鲜明的例子。

各民族文化交相辉映，中华文化历久弥新，这是今天我们强大文化自信的根源。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言：回顾历史，支撑我们这个古老民族走到今天的，支撑5000多年中华文明延绵至今的，是植根于中华民族血脉深处的文化基因。文化的交流从来不是单向的，正是因为各民族在文化上相互尊重、相互欣赏、相互学习、相互借鉴，才造就了精彩纷呈、博大精深的中华文化。历史告诉我们，只有交流互鉴，一种文化才能充满生命力。各民族在交往交流交融中共同创造着中华文化，中华文明因此而繁荣壮大、经久不衰。

以文化认同增强中华民族凝聚力

认同是团结的根基，没有认同，团结就是无本之木。加强中华民族大团结，长远和根本的是增强文化认同，文化认同是最深层次的认同，是民族团结之根、民族和睦之魂。文化认同问题解决了，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

认同才能得到巩固。只有文化上认同，才会有情感上的共鸣，才能增强中华民族凝聚力；只有中华文化的根深深扎根于各族群众内心，各民族文化才能获取持续发展的丰富营养，不断长出郁郁葱葱的新叶。

我们要增强各族群众对中华文化的认同，在新时代传承中华文明基因，滋养中华文化血脉、展现中华文明气度，聚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文化力量。不断使各民族人心归聚、精神相依，促进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推动中华民族走向包容性更强、凝聚力更大的命运共同体。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向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需要各民族手挽着手、肩并着肩，共同努力奋斗。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教育，引导各族群众牢固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宗教观，对构筑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至关重要。我们要以此为引领，推动各民族文化的传承保护和创新交融，树立和突出各民族共享的中华文化符号和中华民族形象，增强各族群众对中华文化的认同。

增强各族群众对中华文化的认同，我们要对中华文化的独特魅力和优秀特质进行深入挖掘，以文化人、以文育人，更好地让各族群众共享文化发展成果，让各族群众在文化的浸润中坚定文化自信，用文化最深沉、最持久的向心力，凝聚国家力量、民族精神，画出最大同心圆，奏响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时代最强音。根深干壮才能枝繁叶茂。我们要在不断创造中华文化新辉煌的过程中，繁荣发展各民族文化，增强中华文化的凝聚力和引领力，汇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磅礴伟力，推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巨轮乘风破浪、劈波前行，胜利抵达光辉的彼岸。

（作者单位：内蒙古党校、内蒙古自治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

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巩固民族团结大局

□杨丽杰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指出：必须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确保党中央政令畅通，确保国家法律法规实施，支持各民族发展经济、改善民生，实现共同发展、共同富裕。民族区域自治是党的民族政策的源头，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实行的初衷、坚持的依据、完善的目标就在乎维护国家统一、民族团结。民族区域制度是我国的一项基本政治制度，是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的重要内容和制度保障。实践证明，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符合我国国情，在维护国家统一、领土完整，在维护民族平等团结、促进民族地区发展、增强中华民族凝聚力等方面都起到了重要作用。

民族区域自治是中国共产党解决国内民族问题的创举

【核心提示】

- 作为解决国内民族问题的创举，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成为推动党和国家全局工作顺利发展的重要保证
- 中国的民族区域自治是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与中国民族关系历史特点相结合的产物，是中国民族关系历史发展的必然选择
- 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做到统一和自治相结合、民族因素和区域因素相结合
- 只有坚定不移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内蒙古才能有辉煌的今天和更加美好的明天

国是全国各族人民共同缔造的统一的多民族国家，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各民族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中华民族追求团结统一的内生动力正是各民族团结融合、多元一体的渊源。对于多民族国家来说，能否正确认识处理民族问题是关系兴衰治乱和生死存亡的问题。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的基本原理与我国民族问题的具体实际相结合，走出了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其中就包括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中国共产党自1921年成立以来，就积极探索解决中国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在一定范围实践过民族区域自治，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1949年9月，在新中国成立前夕召开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上，根据中国共产党的建议，各民族、各党派代表共同协商决定，建立统一的多民族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并通过了在当时具有临时宪法性质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这个纲领专门阐述了新中国的民族政策，并明确规定民族区域自治确定为一项基本国策。新中国之所以作出这一重大历史抉择，主要基于对中国国情的把握。中国的民族区域自治是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与中国民族关系历史特点相结合的产物，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中国民族关系发展的必然选择。

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必须坚持两个结合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坚持和完善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做到统一和自治相结合、民族因素和区域因素相结合。这一重要论断重申了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作为我国一项基本政治制度不可动摇的重要地位，揭示了我国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核心要义，为我们更好地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提供了根本遵循。其一，要坚持统一和自治相结合。团结统一是国家最高利益，是各族人民共同利益，是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前提和基础。没有国家团结统一，就谈不上民族区域自治。同时，要在确保国家法律和政令实施的基础上，依法保障自治地方行使自治权，给予自治地方特殊支持，解决好自治地方特殊问题。其二，坚持民族因素和区域因素相结合。民族区域自治既包含了民族因素，又包含了区域因素。民族区域自治不是某个民族独有的地方。民族区域自治是解决中国民族问题的历史选择，是增强各民族团结与合作、促进各民族繁荣与发展的有效途径，是维护国家稳定和统一的重要保证。我国所有民族自治地方都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地方，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地方，都是全国各族人民共同拥有的地方。在民族自治地方，各民族享有平等的法律地位，共同建设各项事业，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内蒙古的蓬勃发展体现了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先进性和正确性

内蒙古的民族历史和文化，自古以来就是中华民族历史和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1840年鸦片战争后，随着帝

国主义列强的入侵，中国逐步沦为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内蒙古人民与全国人民一样，头上压上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三座大山。为了反抗压迫，内蒙古各族人民进行了长期抗争，但都以失败告终。1921年中国共产党成立，中国革命的面貌由此焕然一新，也为内蒙古的民族解放带来了光明和希望。从内蒙古自治运动联合会的成立、东西蒙古自治运动的统一到内蒙古自治区的成立，内蒙古的革命斗争是中国革命的重要组成部分。内蒙古各族人民为了寻求解放，团结一致，浴血奋斗，走上了民族区域自治之路，于1947年5月1日，成立了内蒙古自治政府。内蒙古自治政府的成立巩固了内蒙古各民族的团结，维护了祖国的统一，为各民族实行区域自治树起了一面旗帜。内蒙古自治区具有民族团结的光荣传统，曾被周恩来总理誉为“模范自治区”。长期以来，内蒙古各族人民像爱护自己的眼睛一样爱护民族团结，像珍视自己的生命一样珍视民族团结，不断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70多年来，内蒙古自治区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用足、用活、用好国家赋予民族地区的自主权和各项政策，不断完善民族区域自治法的配套法规体系，保持着民族团结、边疆安宁、社会稳定的政治局面，城乡面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内蒙古自治区的蓬勃发展，体现了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先进性和正确性。内蒙古经济社会发展的伟大实践和辉煌成就，是我国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成功实践，是包括内蒙古各族人民在内的全国人民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伟大成果，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在内蒙古的伟大胜利果实，充分证明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

实践充分证明，只有坚定不移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内蒙古才有辉煌的今天和更加美好的明天。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符合我国国情和各民族的根本利益，中国民族区域自治的理论、政策与制度的制定与选择，符合历史逻辑，顺应时代潮流，是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正确道路的重要内容，也是我们在这条道路上行稳致远的制度保障。必须始终不渝地坚持和完善这一制度，继续坚持民族团结光荣传统，倍加珍惜“模范自治区”崇高荣誉，巩固发展民族团结大局，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凝心聚力。

（作者单位：内蒙古财经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杂谈

做好民族工作关键在人

□冯轩

体意识行动特别坚定、热爱各族群众感情特别真挚的民族地区干部队伍才能担当重任。

为什么人做民族工作？这是明确服务对象的问题。民族工作出发点在人，落脚点也在人。这个人的层面绝不指代某个个人、某个群体，而要涵盖整个人民的范畴。三个离不开高度概括和深刻阐述了中国各民族休戚相关、命运与共的血肉关系，民族团结进步既是各族群众享受福祉、也是全社会进步的体现。所以说，民族区域自治不是某个民族独享的自治，民族自治地方更不是某个民族独有的地方，它与大汉族主义、地方民族主义是针锋相对的。要在共同性的基础上做好民族工作，这体现了践行人民至上执政理念的整体性范畴。

怎样做好民族工作？这是明确路径方法的问题。毛泽东同志讲过，企图用行政命令的方式，用强制的方法解决思想问题，不但没效力，而且是有害的。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做好民族工作，最关键的是搞好民族团结，最管用的是争取人心。我们在党史学习中温习“舞海结盟”“单家集夜话”等故事，要看到将心比心的力量，务必用心用情做好民族工作。要深刻认识到，认同是团结的根基，通过持续引导和增进“五个认同”，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培民族团结之根、铸民族和睦之魂。

什么人来做民族工作？这是明确责任主体的问题。民族工作关乎大局。民族工作干部必须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必须认识到民族问题是一个社会政治问题，民族工作是一项重要政治工作。民族地区要增进民族团结进步，绝不是几个部门去简单推进就可以完成的，而是要汇聚做好民族工作的强大合力，形成党委统一领导、政府依法管理、统战部门牵头协调、民族工作部门履职尽责、各部门通力合作、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格局。民族地区工作能不能搞好，关键在干部，这个关键指向政治立场和政治素质。

在近代以来的百年历史中，各族人民共同团结奋斗，共同体意识空前增强，中华民族实现了从自在到自觉的伟大转变。进入新发展阶段，共圆伟大中国梦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从自觉到自为最鲜明的指引。在这一宏伟目标引领下，我们既要在推动经济发展、创造美好生活物质层面上共同奋斗，又要更加主动地增强文化认同，构筑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既要让各族群众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共享改革发展成果，也要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坚定文化自信，凝聚磅礴力量，共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这个近代以来中华民族最伟大的梦想。

■实践者说

促进农牧业高质高效发展

□马宝林 王一寒

育培训、知识传递延伸到田间地头，促进传统农牧民向职业农牧民转变。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指出：要支持民族地区实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农牧业高质量发展。民族地区发展农牧业要立足资源禀赋、发展条件、比较优势等实际，找准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实现高质量发展、促进共同富裕的切入点和发力点，全力推进乡村振兴，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

以科技化、数字化赋能农牧业高质量发展。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兴起，以数据为核心生产要素、以数字技术为驱动力的新的生产方式蓬勃发展，人类社会正快速步入数字经济时代。当前，内蒙古紧抓历史机遇，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已取得显著成绩。今后，作为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我们还要加快数字化、智能化转型，优化农牧业产业结构，提升产品附加值和市场竞争力。在产业发展过程中，要注重运用创新技术手段，如新媒体营销、电商平台、精准管控、智能生成、产品溯源等，赋能农牧业高质量发展。

发挥好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农村基层党组织是党直接联系群众的纽带，是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直接执行者，是推进乡村振兴战略走好最后一公里的关键。农牧区特别是广大牧区人口密度低，村落或嘎查之间距离远，通讯不便，给农牧业生产的统一、协调带来了困难。在强调产业链竞争的市场大环境下，分散、无序的生产会造成产品同质、市场竞争等问题。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在农村，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在农村，最大的潜力和后劲也在农村。越是在艰苦地区、边远地区、偏远牧区，越需要发挥好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引领协调作用，助推农牧业发展、农牧民增收。可以说，基层党组织强不强，基层党组织书记行不行，直接影响到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效果，关系到广大农牧民的生产、生活和收入。

完善农牧区基层治理体系。乡村治理是国家治理的基石，也是乡村振兴的基础。乡村治理不仅关系到农业农村改革发展，更关乎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影响着社会大局稳定。在乡村振兴过程中，要加强和创新乡村治理，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制，让农村社会既充满活力又和谐有序。完善农牧区基层治理体系，要在党的基层组织的统一领导下，坚持三治融合，夯实农牧民自治基础，筑牢乡村振兴的法治保障，强化农牧民道德约束。务必要抓好支部书记这个关键少数，不断强化两委班子力量，多措并举锻造一支部靠得住、信得过、顶得上的党员干部队伍。

（作者单位 内蒙古财经大学）